



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

证书编号: 2021010901412940

认证委托人名称及地址

华为技术有限公司
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总部办公楼

生产者名称及地址

华为技术有限公司
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总部办公楼

生产企业名称及地址

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
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比宝二路1号

产品名称和系列、型号、规格

微型计算机

华为擎云 W525 PGUW-WBX0, 华为擎云 W525 PGUW-WBX0B, 华为擎云 W525 PGUW-WBX0C, 华为擎云 W525 PGUW-WBX0D, 华为擎云 W525 PGUW-WBX0E, 华为擎云 W525XXXXXXXXXXXX(X 可以为任意 0-9, A-Z, a-z, “-”或空白, 型号之间仅区分于命名、外壳颜色、生产时期、销售价格、预装软件版本、硬盘存储容量、内存数量和容量及销售客户和市场等的不同, 不影响安全与电磁兼容性):

100-240V~ 4.5A, 50/60Hz

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

GB 17625.1-2022; GB 4943.1-2022; GB/T 9254.1-2021

上述产品符合《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电子产品及安全附件》
(CNCA-C09-01:2023) 的要求, 特发此证。

发证日期: 2024 年 01 月 12 日 有效期至: 2026 年 08 月 23 日

本证书为变更证书, 证书首次颁发日期: 2021 年 08 月 23 日
证书信息和有效性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或登录发证机构网站查验,
也可在认监委网站 (www.cnca.gov.cn) 查询。

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 CNAS C001-P



签发:

谢肇煦



中国质量认证中心
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

中国质量认证中心

